

威海文登区锻造社会治理“同心环”品牌 构筑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新高地

□ 本报记者 姜东良

在山东威海，一个名为“同心环”的工作品牌正在崛起，给当地社会治理工作增添了一抹亮丽色彩。

近年来，威海市文登区将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作为长远之计和固本之策，坚持目标导向、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，融合“六治一网”关键要素，锻造了“区+镇+村+N”四级层面纵向贯通上下联动，网格化治理和政务服务热线两大信息系统交叉循环互联互通，全域资源高度整合、多元力量高效协同，工作机制高光实用的文登“同心环”社会治理工作品牌，构筑起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新高地，使人民群众的满意度不断提高，获得感不断增强。

据了解，2020年，文登区社会治理工作位居威海全市前茅，社会治安满意度调查结果位列全省前茅，人民群众的满意度不断提高，获得感不断增强。

贯通“区+镇+村+N”四环 主动作为夯实社会治理根基

《法治日报》记者了解到，聚焦打造区级“中心环”强化顶层治理，文登区成立了由区委副书记任组长、分管区领导为副组长、39个单位“一把手”为成员的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领导小组。

在此基础上，文登区打造了区矛盾纠纷多元化处置中心“中心环”，下设诉调对接中心、人民调解中心，社会矛盾受理调处中心3个“支撑底座”，负责协调调度各类调解机构开展工作，并依托区镇村三级网格化治理网络，进行矛盾纠纷的排查、发现、分类交办、督办反馈等工作，使“中心环”成为社会治理体系中的“CPU”。

着力夯实镇级“联动环”推进协同治理，文登区依托15个镇街设置15个矛盾处置分中心“联动环”，上承区级层面，下联农村（社区），由镇街政法委员任主任，整合辖区内基层司法所、派出所、法庭等专业力量，发挥网格员、调解员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等超2000余名基层力量开展镇域矛盾纠纷化解工作，使“联动环”成为社会治理体系中的“传动轴”。

延伸村级“基础环”实现精微治理，文登区以653个村（社区）为“基础底座”，设立653个矛盾纠纷处置工作组“基础环”，由村（社区）调解主任任组长，协同村（社区）调委会、警务室，共同抓好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，开展常态化入户走访、排查、上报、化解等工作，实现了“群众呼叫，网格员报到，调解员上门”的一站式服务，确保“小事不出格，大事不出镇，矛盾不上交”。

此外，文登区还打造N个“聚能环”探索共建共治，针对矛盾纠纷多发的行业性专业性领域，将调解的触角延伸覆盖，设置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23个，实现行业领域全覆盖。同时，以“党建+”“信用+”等治理形式，创新组织工作，激发基层活力，实现“两代表一委员”、治安队员、物业保安、老党员、老干部、老教师，政法退休干部以及志愿团体、社会组织等社会力量自发参与的N个“聚能环”治理效应。

增强“六治连环”效能 主动创新提高社会治理水平

“政智”相佐，织密智慧“红网”格。

记者了解到，文登区聚焦破解城市基层治理中党建引领不充分，网格化体系不健全等问题，进一步细化“治理末梢”，实施了“党建引领网格聚力”工程，构筑起“区委-街道党工委-社区党总支-网格党支部”四级组织体系，建立了联席会议、服务联动、督导落实、“民呼网应”等制度机制，依托“1+6+N”综合执法平台，网格化治理信息平台、智慧社区党建服务平台、“党建+信用”智慧平台等载体建设，一体推进网格党建工作，打造了成效显著“红网一家”品牌。

截至目前，文登全区共解决问题7379个，城市社区政务服务热线受理总量较前四周平均减少143件，下降34.13%。

“自信”结合，聚力引能同治理。

文登区将“信治”与“自治”工作深度融合，全面推行个人诚信体系建设，全区90%社区居民已建立信用档案，并将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与诚信体系相结合，激发居民群众“自治”的自发性和先导性。针对不同社会主体，细化信息采集、共享、信用奖惩措施，以信用约束督促行为规范，强化信用结果应用，开发拓展100项信用激励场景，丰富码上兑、码上惠商品，提升守信企业、个人的获得感和成就感。

“德法”兼备，刚柔并济治源头。

文登区充分挖掘文登学精神的深厚底蕴，将法治力量 and 道德力量集聚融合，实现法律和道德相辅相成、法治与德治相得益彰，首推“五化七调”工作法，首创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，实现调解室“村村有”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“全覆盖”，引导群众通过非诉讼途径化解矛盾纠纷，并不断完善村民档案规范管理等制度，把农村各项事务全部纳入法治化轨道，全区419个村（社区）被评为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，覆盖率达55%。

同时，文登区力求法治教育和道德教化深入人心，将道德教育融入到法治文化阵地建设中，构建“1处实践中心+15处实践所+653处实践站”三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体系，着力把小活动室、小村史馆、小矛盾调解室、小爱心超市等“小服务点”连点成片，整合成法德文化宣传的大阵地。

实现“网线交叉”互通 主动出击提升社会治理效能

“一网”统筹，“小”网格“精”治理。

据了解，文登区构建了“区-镇（街）-村（社）-网格”的四级治理平台，推动12个部门的734名专业力量、3340余名辅助力量充实到网格队伍，通过社会治理联动联处机制，实现各种力量的调度运用，做到了“多事合一、一网统筹”。同时，明确网格员基础信息采集、安全隐患巡查、社情民意收集等8项职责，建立事件上报模板133个，列举事件案例21个，对网格内的各种事项进行分类、分级、分段处置。

今年以来，文登区已上报巡查发现的各类问题136157件，结案129136件，结案率达94.84%。

“一线”倒逼，提质量降数量。

文登区坚持问题导向，建立“倒逼机制”，利用12345政务服务热线、网格系统数据融合，在网格系统中核实热线诉求的上报情况，倒查网格员的责任履行情况，对应报未报情况予以考核回改，由此“倒逼”出首接负责制、“吹哨报到”机制等社会治理的好办法。

今年以来，文登区由镇街负责，通过“吹哨报到”等机制处置一般问题2326件；通过“乡呼县应、上下联动”机制，向区级“呼叫”复杂事件535件，群众安全感、满意度进一步提升。

“网线”合一，聚合力增效能。

文登区打通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和政务服务热线两个信息系统，实现数据互联互通，对网格系统上报的事项，统一由政务服务热线一个渠道交办督办，逐条落实责任单位，限期反馈办理情况，实现两套系统优势整合、高效运转，形成了诉求上报、线上处理、流转、反馈、督办全流程的闭环态势，确保每一个诉求都能得到及时高效处理。

为提升12345政务服务热线和网格员上报群众诉求办理质效，文登区坚持“一线工作法”，主动联系群众，靠前解决问题，层层压实“区+镇+村+N”四环责任，规范办理流程，形成条块结合、多方参与、整体联动的群众诉求办理机制，确保群众合理诉求妥善处置。

今年以来，文登区承办上级热线转交的群众来电、来信总量44677件，比去年同期减少3654件，降幅为7.56%，综合满意率为98.45%。

书记谈治理

以信息化赋能社会治理提质增效 访安徽省芜湖市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周晓梅

□ 本报记者 李光明

在长江芜湖段有一双双智慧的“眼睛”，全天候紧盯预警非法捕鱼、非法采砂、非法倾倒垃圾、长江水污染等违法行为，切实提高长江生态环保领域违法事件智能感知能力，实现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治理。

这是安徽省芜湖市以信息化赋能社会治理提质增效的生动实例。近年来，芜湖市以信息化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深化智慧城市与社会治理深度融合，加快建设更高水平平安芜湖，持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芜湖市获批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首批试点城市，连续多年获评全省平安建设先进城市，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达99.07%。

这样一份亮丽成绩单背后的秘诀是什么？近日，《法治日报》记者采访了芜湖市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周晓梅。



图为周晓梅（左一）深入社区调研。

（资料照片）

周晓梅说，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开展以来，芜湖积极发挥市域优势，高位谋划、顶层设计，夯实基础、健全体系，注重特色、创新赋能，努力完善体制机制，创新方式方法，提升能力水平，统筹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，努力构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新格局，取得了初步成效。

周晓梅说，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，将其纳入经济社会发展

全局谋划推进。高站位谋划，成立由市委书记、市长任组长的平安建设暨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领导小组，市委常委会、市政府常务会对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进行研究部署，将试点工作摆上党委、政府重要日程，融入“十四五”规划大局，列为全面深化改革重点任务，项目化推进，以“1238”推进工程为抓手，突出重点、强调特色，通过实施“向阳”“同心”“润安”“铸盾”等8大工程，明确了首批

青海“五位一体” 推进法治乡村建设驶入“快车道”

□ 本报记者 徐鹏

去年7月1日起，《海东市移风易俗促进条例》正式施行。这是青海省在全国率先出台的移风易俗地方性法规，通过将移风易俗工作中的经验做法上升为地方性法规，为减轻基层群众特别是广大农民经济负担，增强其获得感和幸福感，奠定了法治基础。

去年以来，青海大力推进法治乡村建设，在涉农立法、行政执法、司法保障、普法依法治理和公共法律服务等方面持续发力，“五位一体”推进法治乡村建设驶入“快车道”。

围绕乡村振兴中的新情况新问题，青海坚持问题导向，推进科学立法、民主立法、依法立法。省级层面制定出台两部地方性法规，市州层面制定出台两部地方性法规。

在涉农行政执法上，青海全省8个市（州）全部成立农业综合执法监督局，全省41个县（市、区）全部成立农业综合执法大队，深入开展“大棚房”专项整治行动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，严厉打击非法占地、滥采滥挖，破坏耕地，破坏自然资源等违法行为。聚焦农村人居环境、渔业资源保护等重点领域，开展畜禽屠宰监管“扫雷行动”等23个专项整治行动，累计查处各类案件630起。

为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司法需求，青海加大乡村司法保障力度，健全完善集诉讼引导、网上立案、速裁调解、救助服务等功能为一体的一站式诉讼服务体系，实现诉讼服务一站通办、一网通办、一次通办。同时，落实国家司法救助资金1400万元，组织政法各单位对符合条件的433起案件540名当事人实施国家司法救助。大力开展涉民生案件执行专项行动，执结涉民生案件66件，执行到位金额250.74万元，发放执行救助金214.86万元。

乡村普法依法治理把深入学习宣传党

的农业政策和宪法法律法规贯穿到执法司法、管理服务全过程。共开展“中央一号文件宣讲”“宪法进乡村”“民法典基层行”等普法集中宣讲活动2170余场，受教育群众300余万人次。全省累计建成村居法治宣传栏5759个，累计开展法治文艺演出活动4452场次，深入开展“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”创建，全省累计创建“民主法治示范村”2290个，示范引领作用得到有效发挥。

此外，青海乡村公共法律服务实现了全覆盖，已建各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（站、室）5088个，功能涵盖法律援助、法治宣传、人民调解等。全省4605个村（社区）实现法律顾问全覆盖，1346名法律服务人员从事法律顾问工作，办理各类案件300余件，协助起草、修订村规民约等200余份，代为起草修改法律文书13万份次，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13万人次，协助办理法律援助等案件800余件次，解答咨询和代写法律文书11000余件。

乌苏市拓展网格化治理末梢载体 小小网格流动车带来服务便民大作为

□ 本报记者 潘从武
□ 本报通讯员 李鹏伟

今年以来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持续推进市域社会治理试点工作，不断拓展网格化治理末梢载体，推出网格便民流动服务车，开展“微服务”，实行精准化“微管理”，全面推行“微治理”。

乌苏市由乡镇、街道党工委（工委）委统筹，村队（社区）党支部引领，成立乡镇（街道）、村队（社区）便民服务组织198个，吸纳联户长、党员、平安志愿者1.2万余人参与便民服务。通过党组织购买、志愿者捐赠等方式，组建175辆网格便民流动服务车，统一标准配置。服务人员随身佩戴对讲机，车上载有多功能“百宝箱”，箱内配有便民医疗急救箱、

消毒喷壶，装有劳动手钳等工具，以及法治、政策宣传单和其他生产生活必需品。

乌苏市制发网格流动车工作职责和任务清单，规范便民服务车及服务人员的相关职责，明确承担功能完备的便民“服务员”，喜闻乐见的政策“宣传员”，细致入微的法治“宣讲员”、邻里互助的平安“守护员”，文明健康的卫生“监督员”，跟踪问效的隐患“排查员”，联勤联动的网格“巡逻员”、热情服务的矛盾“调解员”等“十大员”任务，做到辖区人、房、物、事、情、组织全要素第一时间掌握，矛盾纠纷第一时间调解，安全生产隐患第一时间发现，农机、道路交通违规第一时间文明劝导，环境卫生问题第一时间整治，疫情防控措施扎实落

深汕合作区法院发布基层治理司法保障意见

本报讯 记者唐荣 见习记者李文茜 通讯员周其丽 日前，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，发布《关于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基层治理提供司法保障的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意见》）。《意见》共5章22条，从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审判职能，构建多元解纷新格局，提升基层治理效能，强化队伍和组织保障等方面，详细规范了司法保障的具体措施。

《意见》指出，要深刻认识合作区基层治理的重大意义，紧紧围绕合作区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大局，主动服务合作区基层治理，充分发挥司法的引领和保障作用，助推合作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

《意见》提出，要积极服务保障合作区重大项目、乡村振兴和土地整备三大攻坚行动，依法严惩影响合作区建设的各类刑事犯罪，健全完善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，全力推动“平安深汕”建设。惩治破坏农村经济秩序犯罪，保障农民合法权益与乡村秩序，营造乡村治理的良好法治环境，坚持平等保护合作区各类市场主体，依法保障各类所有制经济权利平等、机会平等、规则平等，营造公平开放、竞争有序的市场环境。依法支持合作区人才引进政策的落实，依法保护职工合法权益，营造合作区和谐用工环境。加强对困难群体合法权益的司法保护，加大对教育、医疗、养老、育幼、文化、社会保障、就业创业等涉民生案件司法保障力度。

在构建多元解纷新格局方面，《意见》提出要加强与行政机关、公证机构、保险机构、劳动仲裁、行业协会、专业调解组织的协调配合，推动构建大调解工作格局。完善驻镇诉讼服务站功能设置和规范指引，提升各镇诉讼服务能力。探索“无讼”社区创建标准体系规范，完善工作平台、工作机制和评估体系，着力打造“无讼村庄（社区）”品牌。建立特邀调解员与镇、行政机关共享机制，整合纠纷化解资源，积极参与乡村、社区矛盾化解。